



國際獅子會 300A 3 區總監辦事處 函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成功路 5 段 460 號 14F-1

承辦人：江欣芃

電 話：2633-6968

傳 真：2633-6568

受文者：前總監、第一副總監、第二副總監
榮譽總監、名譽總監、榮譽副總監、名譽副總監
區內閣、專區主席、分區主席、各會會長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 1 日

發文字號：祕琳字第 006 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 旨：函請 貴會編列聯合社會服務金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以便配合國際總會、台灣總會及本區各項社會服務工作，以利區務推動，敬請 查照。

說 明：

- 一、依據本區 2026-2027 年度第 31 屆第一次理監事聯席會通過：因應本區年度計畫之需，請各分會配合本區推動各項社會服務活動工作編列工作計畫社會服務活動基金，惠請於 7 月 31 日前將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彙繳至本區，以便配合國際總會、台灣總會及本區推動各項社會服務工作。
- 二、本區帳號為：119035006629 行名：國泰世華銀行東湖分行
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台灣)國際獅子會第一聯合會第三支會
請各分會繳交時開立支票或電匯本區帳戶之方式繳交以便會計賴小姐作業，(若以開立期票方式繳交，收據則俟支票兌現後次日寄出，以電匯方式繳交時，請在匯款單上註明分會會名並將匯款單傳真至 A3 區：(02)2633-6568，收據則在核帳無誤後次日寄出)。
- 三、特函通知，敬請配合。

正本：前總監、第一副總監、第二副總監、榮譽總監、名譽總監、榮譽副總監、名譽副總監
區內閣、專區主席、分區主席、各會會長

副本：

總 監 陳 暉 琳